

按时转档证明

南京艺术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：

你校拟录取考生_____（考生编号：_____
身份证号：_____），系我校 2025 届应届硕士毕业生，
该生档案将于 2025 年____月____日前转档。

特此证明！

档案所在部门（公章）

2025 年 月 日